浙江珠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股权收购框架协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股权收购框架协议签署的基本情况

浙江珠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4年1月2日召开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对外投资暨签署框架协议的议 案》,同意公司与惠州奥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标的公司")及其全 体股东签订《股权收购框架协议》(以下简称"框架协议"),拟通过股权收购 方式取得标的公司 53%的股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 日在巨潮资 讯网披露的《关于拟对外投资暨签署框架协议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02)。

二、进展情况

自上述框架协议签署以来,公司积极与合作方进行了充分沟通和磋商,并对 标的公司开展了尽职调查等相关工作。由于在该项目推进过程中,各方在主要条 款与后续具体安排上未能达成一致意见,致使框架协议期满终止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框架协议仅为各方意向合作的框架性约定,各方并未就本次合作项目 签署正式合作协议及其他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。协议终止后不会对公司财务状 况和经营状况产生影响,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公司将继续围绕核心业务, 在合适时机, 谨慎选择同行业或相关行业的企业 进行收购、兼并或合作,以达到扩大生产规模、提升公司自主研发能力、丰富公 司产品系列、扩大市场占有率、延伸产业链等目的,促进公司主营业务进一步发 展壮大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珠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19日